

## 附件 2

# 商务要求

### (一)★服务地点、周期、方式

1. 服务地点：甘肃省兰州市。
2. 服务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最终结算审计结束。
3. 服务方式：按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造价咨询服务工作。

### (二)★售后服务

对委托的建筑工程装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并在整体项目建设完成后出具相关报告文件，配合完成项目最终的结算审计和后续医院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的审计问询。并根据信息化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及时做出相应措施，安全有效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高效、规范落实。

### (三)★付款方式

1. 依据年度开展项目经费占总经费比例，逐年支付
2. 该年度所有项目的造价服务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 (四)★专利权和保密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机构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中标人须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中标人对本项目的所有供货内容、服务形式及供货地点都要做到绝对的保密，如果违反协议按国家的法律法规和部队的规章制度进行处罚。配送人员应严

格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

### **(五) 报价要求**

投标人总报价是根据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人员和内容的价格体现，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竣工结算编制和审核。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服务所用设备、差旅，服务所用软件、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各项应有费用的支出。

### **(六) 履约保证金**

本次招标收取合同金额的 10%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乙方若未按要求提供造价咨询服务，或未能达到指定要求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

### **(七)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中标供应商所供的造价咨询服务必须符合投标文件的承诺，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技术指标要求。

2.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造价咨询服务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有误的，造成投标单位损失，中标供应商须赔偿招标单位所有损失并恢复原状。